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 2022 年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隶属于佳木斯市向阳区教育局，贯彻落实市委、区委的相关政策和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拟订学校教育发展战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研究拟订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

（三）按照国家教学大纲要求，负责管理和组织实施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四）负责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建设和教育教科研工作；

（五）负责规划学校学生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做好学校安全保卫工作；

（六）完成佳木斯市向阳区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9 个，分别是综合行政中心、教师发展中心、学生发展中心、后勤服务中心、安全应急中心、科研发展中心、信息技术中心、师训研培中心、财务核算中心。

三、单位人员构成

我单位编制总数为 40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40 个。实有人员 1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7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7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7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4.35	一、教育支出	14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48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54.35	本年支出合计	154.3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4.35	支 出 总 计	154.35

二、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04	向阳区教育局	154.35	154.35	154.35														
204013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154.35	154.35	154.35														
合 计		154.35	154.35	154.35														

三、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47.19	42.60	104.59			
20502	普通教育	147.19	42.60	104.59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19	42.60	10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	3.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	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	3.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	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	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8	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	2.48				
合 计		154.35	49.76	104.59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4.35	一、本年支出	154.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35	(一)教育支出	14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1
		(四)住房保障支出	2.48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54.35	支 出 总 计	154.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5	教育支出	147.19	42.60	30.10	12.50	104.59
20502	普通教育	147.19	42.60	30.10	12.50	104.59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19	42.60	30.10	12.50	10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	3.07	3.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	3.07	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	3.07	3.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	1.61	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	2.48	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8	2.48	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	2.48	2.48		
	合 计	154.35	49.76	37.26	12.50	104.5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6	37.26	
30101	基本工资	12.05	12.05	
3010101	基本工资	12.05	12.05	
30102	津贴补贴	16.13	16.13	
3010201	津补贴	15.77	15.77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36	0.36	
30103	奖金	1.92	1.92	
3010301	奖金	1.92	1.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7	3.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	1.57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55	1.55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2	0.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0.04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4	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8	2.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12.50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2.10		2.10
3020501	办公水费	2.10		2.10
30206	电费	7.40		7.40
3020601	办公电费	7.40		7.40
合 计		49.76	37.26	12.5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 计							

本单位没有安排“三公”经费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项目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新丰（省级）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10.83	10.83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疫情）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0.80	0.80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省级）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16.41	16.41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新丰（疫）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0.53	0.53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新丰（中央）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30.22	30.22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中央）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45.80	45.80							
合 计			104.59	104.59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21.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9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4.6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2.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班主任津贴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7.1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2.5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新丰（中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0.22	用于缴纳学校集中供热的费用，给师生创造良好的工作学习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热热化费	等于	1	次/年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暖达标，师生家长满意	等于	100	%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节能，净化空气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新丰（省级）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0.83	用于商品服务费支出，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提高学校知名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生额按月次支付	大于等于	5	次	25.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指标完成执行率	大于等于	90	%	25.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教师业务，提高学校品味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教师业务能力，教学水平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新丰(疫)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0.53	有效预防和控制新冠病毒的发生,确保师生安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资金使用手续完整、凭证齐全	等于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按要求完成各项投入任务	等于	100	%	15.00
							成本指标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等于	100	%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疫情相关政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发挥作用,达到预期指标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疫情)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0.80	有效预防和控制新冠病毒的发生,确保师生安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资金使用手续完整,凭证齐全	等于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按要求完成各项投入任务	等于	100	%	15.00
							成本指标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等于	100	%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疫情相关政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发挥作用,达到预期指标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省级)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6.41	用于商品服务支出,保证学校的正常运转,提高学校的知名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生额按月计次支付	大于等于	1	次	25.00
							时效指标	任务指标完成执行率	大于等于	90	%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教师业务,提高学校品味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师业务能力和教学水平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黑财指教【2022】28号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中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45.80	用于缴纳学校集中供热的费用,以及商品服务支出,保证学校正常运转,给师生创造良好的学习工作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热热化费	等于	1	次/年	10.00
								差旅费、培训费按次数支付	大于等于	1	次	10.00
								维修费用按次数支付	大于等于	1	次	10.00
电费按月支付								小于等于	12	月	10.00	
时效指标							任务指标时效完成率	大于等于	95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暖达标,师生家长满意	等于	100	%	5.00	
							加强教师业务,提高学校品味	等于	100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节能,净化空气	等于	100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师业务能力,提高教学水平	等于	10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收入总预算 154.35 万元，包括：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支出总预算 154.35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收入预算 154.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35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支出预算 15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76 万元，占 32.23%；项目支出 104.59 万元，占 67.77%。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54.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4.35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54.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76 万元，项目支出 104.59 万元。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2 年预算数 147.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1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2、社会就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 3.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

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 1.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 2.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8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26 万元，公用经费 12.5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022 年预算数 12.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5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2、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2022 年预算数 1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13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3、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2022 年预算数 1.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2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4、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款）

2022 年预算数 3.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5、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2022 年预算数 1.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2022 年预算数 0.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7、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022 年预算数 2.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8 万元，增长-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8、商品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022 年预算数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 万元，增长-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9、商品服务支出（类）水费（款）2022 年预算数 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10、商品服务支出（类）电费（款）2022 年预算数 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校为 2021 年新增单位，上年无预算。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

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共有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佳木斯市第十九小学校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2个，涉及预算金额154.35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指政府及其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上交的国有资本收益。

四、专项收入：指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专项用途的非部收入。

五、行政事业性收费：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等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国务院规定的程序批准，在实施社会公共管理以及在向公民、特选定对象收取费用形成的收入。其中，缴入国库的为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缴入专户的为财政专户资金。

六、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事业单位获得的由财政专户资金核拨的资金。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

各项收入。

十、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

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一）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反映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一）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教育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